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

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函

收

日期 113年2月21日

文

字號第 113 號

830

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458號9樓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
承辦單位：藥政科

承辦人：黃智郁

電話：(07)7134000#6222

傳真：(07)7229974

電子信箱：zhiyu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藥字第11331738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一、又擬存查
二、擬PO文公告週知

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理事長 戴慶玲

主旨：函轉「限制西藥批發零售業將當事人個人資料國際傳輸至大陸地區」訂定草案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0642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（並轉知所屬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2月19日衛授食字第11314006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對於本公告內容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自行下載。
- 三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 - (二)地址：115021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109號
 - (三)聯絡人：簡好庭
 - (四)電話：(02)2787-7463
 - (五)傳真：(02)3322-9527

(六)電子郵件：imqtu@fda.gov.tw

正本：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新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、高雄市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新高雄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本局藥政科

局長黃志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